

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1 月 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 96 号金海大厦 15 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1 月 2 日 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谢贤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任期已届满，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选举谢贤兰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 日